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 黃裕斌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745

傳真: 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: AE6727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國字第114024748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0247480_新北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備查自我檢核表.odt)

主旨:本局同意備查貴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114年度教育部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考核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業已完成課程計畫審查,各校課程計畫將依《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》於114年2月14日起公開供民眾檢閱。
- 三、請各校於114年2月14日(星期五)前再次確認學校網站首頁 已設置連結至本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,並將113學年度第 2學期課程計畫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及公文公布於校 網首頁明顯處,以利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 教署)不定時抽查本市各校課程計畫(含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)是否符合課網規範,如有學校經國教







署抽查發現不符規定,以致發生本市補助款被刪減情形, 本局將函請學校進行檢討與改進,爰請各校務必配合辦 理。

四、檢附檢核表1份供參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立國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立忠山實驗小學、新 北市立德拉楠民族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猴硐-蒙特梭利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老梅

實驗小學、新北市立插角森林實驗小學 外)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: 電 2025/02/10 文 交 16 接 45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